浙江省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站长制”管理导则

Management guideline of station master system for rural domestic sewage treatment in Zhejiang Province

（征求意见稿）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0年9月

前言

为贯彻落实《浙江省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管理条例》，进一步提升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水平，指导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站长制管理体系建设，形成责任到人的精细化管理模式，编制组经广泛调查研究、认真总结实践经验、并在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规范了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站长制管理要求，制定本导则。

本导则为首次发布。

本导则由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提出并归口。

本导则主编单位：湖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长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浙江省建筑科学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参编单位：浙江建投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浙江省村镇建设与发展研究会

本导则主要起草人：王未罗、朱伟、张淳、徐夏俊、厉兴、徐超明、潘泉涌

本导则主要审查人：

目录

1 总则 ................................................................3

2 术语 ................................................................4

3 基本规定.............................................................5

4 职责设定.............................................................6

5 工作机制.............................................................7

6 规范性引用文件 ..................................................... 9

7 本导则用词说明 .....................................................10

[附表1 县（区）“站长制”工作通讯录........................................11](#_Toc34083621)

[附表2 县（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基本信息表..](#_Toc34083621)..........................12

[附表3 乡镇（街道、园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基本信息表..](#_Toc34083621).................13

[附表4](#_Toc34083621) 行政村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基本信息表............................ 14

[附表5 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清单........................................ 15](#_Toc34083621)

[附表6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站长制巡查记录表................................ 16](#_Toc34083621)

[附表7 问题确认单................................. .................... 17](#_Toc34083621)

[附表8 问题整改反馈表.................................................. 18](#_Toc34083621)

 附表9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年终评价表...................................... 19

附件10 农村生活污水运维单位年终评价表.................................. 20

# 1 总则

**1.0.1** 为规范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站长制管理体系建设，形成责任到人的精细化管理模式，提升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水平，保障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制定本导则。

**1.0.2** 本导则适用于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站长制管理。

**1.0.3** 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站长制管理，除应符合本导则外，尚应符合国家、省和地方现行有关法律、标准和规定的要求。

# 2 术语

**2.0.1 站长 Station master**

是指承担辖区范围内相应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管理职责的负责人，共分县级站长、镇级站长和村级站长三类。

**2.0.2 站长制 Station master system**

是指通过设立县、镇、村三级站长，明确各级站长工作职责，对一定范围内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实施管理，对实际的或潜在的问题进行处理的一种管理制度。

**2.0.3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 Rural domestic sewage treatment**

是指通过建设、改造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并实施运维管理，对农村生活污水进行规范化处置的一系列活动与行为。

# 3 基本规定

**3.0.1** 县级站长宜由联系乡镇（街道、园区）的县领导担任。

3.0.2 镇级站长应由所在乡镇（街道、园区）分管领导或及以上领导担任。

3.0.3 村级站长应由所在行政村（居）委会负责人担任。

3.0.4 县“站长制”管理办公室宜设在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业务主管部门（以下简称主管部门），办公室主任宜由主管部门负责人担任，办公室副主任由主管部门及相关责任单位分管负责人担任，办公室工作人员由主管部门科室人员组成。

# 4 职责设定

**4.1 县“站长制”管理办公室**

主要负责实施站长制工作的指导、协调，组织制定实施站长制的具体管理规定；按照规定受理站长在实施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并督促相关部门或运维机构落实处理；建立各级站长制名单及管理信息系统，具体承担各级站长履行职责的监督和考核；为各级站长履行职责提供必要的专业培训和技术指导；落实县级站长工作要求。

**4.2 县级站长**

主要负责协调和督促所联系乡镇（街道、园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具体任务的落实，督促相关部门处理和解决各级站长上报的问题。

 **4.3 镇级站长**

主要负责协调和督促本乡镇（街道、园区）辖区范围内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具体任务的落实，做好日常巡查工作，及时协调和督促巡查发现的问题，对协调、督促处理无效的问题，按照规定履行报告职责。

**4.4 村级站长**

主要负责协调和督促本行政村辖区范围内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具体任务的落实，在村（居）民中开展宣传教育，做好日常巡查工作，及时协调和督促巡查发现的问题，对协调、督促处理无效的问题，按照规定履行报告职责。

# 5 工作机制

**5.1督导巡查**

**5.1.1** 县级站长每季度巡查不少于一次，镇级站长每月巡查不少于一次，村级站长每周巡查不少于两次。

**5.1.2** 县级站长应开展重点督导，内容包括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行过程中的突出问题，管理体制机制建立、组织管理与保障措施落实，履行站长职责，“站长制”管理方案和年度目标任务落实等。镇、村级站长应开展全面巡查，内容包括第三方运维单位运维质量和设施设备运行情况，并建立巡查记录台账，就巡查地点、巡查时间、发现问题、处理方式等信息做好记录。

**5.1.3**针对巡查结果，村级站长及时上报镇级站长，镇级站长及时上报县“站长制”管理办公室。

**5.2工作例会**

县级站长每半年召集一次会议，镇级站长每季度召集一次会议，总结“站长制”工作阶段性成效和不足，及时协调解决相关重点和难点问题。

**5.3 考核**

建立考核制度，结合“站长制”各项具体工作，建立健全相关管理绩效考核评价体系， 对“站长制”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综合考核。

**5.4宣传培训**

**5.4.1**县“站长制”管理办公室应当组织开展宣传教育，普及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维护知识，倡导绿色环保生活方式，增强环境保护意识。

5.4.2 各级站长每年应至少组织培训一次，培训内容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相关政策及专业技术，培训可由县“站长制”办公室统一组织开展，或由各乡镇（街道、园区）自行组织开展。

5.4.3各乡镇(街道、园区)和有关部门要广泛宣传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站长制”工作，在终端站点显要位置设置“站长制”公示牌，公布站点服务范围、站长姓名、职责和举报电话，站长相关信息发生变更的，应当及时予以更新。

**5.5 问题处理**

**5.5.1**村级站长对巡查中发现的问题，应详细记录并采取措施落实解决，对于在其职责范围内暂无法解决的问题应及时上报镇级站长。镇级站长对发现或接到反映的问题，应及时提出处理意见并督促解决，在其职责范围内暂无法解决的，应及时上报县级站长或县“站长制”管理办公室研究解决。

**5.5.2**各级站长要对巡查发现问题的处理过程及结果进行跟踪监督，确保问题解决到位。

**5.6 应急处置**

各级站长应在充分考虑本级职责的前提下，做好应急预案，及时应对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中可能出现的各类突发状况，确保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正常开展。

# 6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导则的引用而成为本导则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标准。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导则。

《浙江省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管理条例》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设施运行维护技术导则》

《浙江省县（市、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设施运行维护管理导则（试行）》

《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标准化运维评价标准》

《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污水排入标准》DB33/T1196-2020

《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改造技术规程》DB33/T1199-2020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设施出水水质检测与结果评价导则》

#

# 8 本导则用词说明

**8.0.1** 为便于在执行本导则条文时区别对待，对要求严格程度不同的用词说明如下：

**1**表示严格，在正常情况下均应这样做的用词：

正面词采用“应”，反面词采用“不应”或“不得”；

**2**表示允许稍有选择，在条件许可时首先应这样做的用词：

正面词采用“宜”，反面词采用“不宜”；

**3**表示有选择，在一定条件下可以这样做的用词，采用“可”。

**8.0.2** 条文中指定应按其他有关标准、规范执行时，写法为：“应符合……的规定”或“应按……执行”。

附表1

**县（区）“站长制”工作通讯录**

|  |  |  |  |
| --- | --- | --- | --- |
| 县（区） |  | 下辖乡镇（街道、园区）个数 |  |
| 行政区划代码（9位） |  | 下辖行政村个数 |  |
| 县“站长制”办公室 |
| 姓名 | 职务 |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各级站长 |
| **乡镇（街道、园区）** | 县级站长 | 联系电话 | 镇级站长 | 联系电话 | **行政村** | 村级站长 |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表2

**县（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基本信息表**

|  |  |  |  |
| --- | --- | --- | --- |
| 县（区） |  | 下辖乡镇（街道、园区）个数 |  |
| 行政区划代码（9位） |  | 下辖终端个数 |  |
| 乡镇接户信息 |
| 乡镇（街道、园区）名称 | 总户数（户） | 已接入户数（户） | 应接未接户数（户） | 不需接入户数（户） | 已受益人数（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表3

**乡镇（街道、园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基本信息表**

|  |  |  |  |
| --- | --- | --- | --- |
| 乡镇（街道、园区） |  | 下辖行政村个数 |  |
| 下辖自然村个数 |  |
| 行政区划代码（9位） |  | 下辖终端个数 |  |
| 乡镇治理信息 |
| 已治理行政村个数 |  | 部分治理行政村个数 |  |
| 未治理行政村个数 |  |  |  |
| 乡镇接户信息 |
| 行政村 | 总户数（户） | 已接入户数（户） | 应接未接户数（户） | 不需接入户数（户） | 已受益人数（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表4

**行政村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基本信息表**

|  |  |  |  |
| --- | --- | --- | --- |
| 行政村 |  | 下辖自然村个数 |  |
| 行政村区划代码（12位） |  | 下辖终端个数 |  |
| 行政村接户信息 |
| 自然村 | 总户数（户） | 已接入户数 （户） | 应接未接户数（户） | 不需接入户数（户） | 已受益人数 （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表5

**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乡镇（街道、园区） | 行政村 | 自然村 | 设施名称 | 设施编号 | 设计日处理量 | 是否标准化运维（是/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表6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站长制巡查记录表**

乡镇（街道、园区）： 行政村： 自然村： 日期：

|  |  |  |  |
| --- | --- | --- | --- |
| 设施 | 巡查问题 | 是/否 | 巡查人员签字 |
| 户内设施 | 洗涤池排水管道是否连接牢固。 | □是 □否 |  |
| 存水弯是否堵塞、破损、脱节、变形。 | □是 □否 |
| 清扫井是否堵塞、破损，栅（滤）网是否缺失。 | □是 □否 |
| 接户管是否堵塞、破损、脱节、变形。 | □是 □否 |
| 化粪池是否破损、满溢。 | □是 □否 |
| 隔油池是否破损、满溢。 | □是 □否 |
| 废弃物是否妥善处理。 | □是 □否 |
| 其他。 |  |
| 管网设施 | 检查井井盖、井圈、井口是否有破损、倾斜、沉降、塌陷 | □是 □否 |  |
| 废弃物是否乱堆乱放。 | □是 □否 |
| 是否有污水满溢。 | □是 □否 |
| 其他。 |  |
| 终端设施 | 所有池体井盖是否完好，无破损、缺失。 | □是 □否 |  |
| 整体构筑物是否渗漏、沉降、开裂。 | □是 □否 |
| 出水井出水是否正常，排水通畅。 | □是 □否 |
| 终端是否雍水。 | □是 □否 |
| 植被生长是否良好，及时收割，无大面积倒伏、堆积或枯萎。 | □是 □否 |
| 护栏、围挡和爬梯等是否完整、牢固，无破损。 | □是 □否 |
| 设备房结构是否稳定，上锁，无破损。 | □是 □否 |
| 大标识牌内容是否完整、表述正确，安装牢固。 | □是 □否 |
| 现场及周边是否有污泥和废弃物堆积。 | □是 □否 |
| 电表是否跳闸。 | □是 □否 |
| 终端是否被占用。 | □是 □否 |
| 出水是否黑臭、出水口受纳水体是否异常。 | □是 □否 |
| 其他。 |  |
| 在建工程 | 工程进度符合计划要求。 | □是 □否 |  |
| 施工现场安全围挡到位，文明施工措施到位。 | □是 □否 |
| 施工现场存在纠纷。 | □是 □否 |
| 其他。 |  |

附表7

**问题确认单**

确认单编号：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设施所在乡镇（街道、园区） |  | 设施所在行政村 |  |
| 设施所在自然村 |  | 设施编号 |  |
| 问题确认内容 | 户内设施 |  |
| 管网设施 |  |
| 终端设施 |  |
| 在建工程 |  |
| □镇级站长 □村级站长 签名：  | 运维单位签名（盖章） |

附表8

**问题整改反馈单**

反馈单编号：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设施所在乡镇（街道、园区） |  | 设施所在行政村 |  |
| 设施所在自然村 |  | 设施编号 |  |
| 问题交办时间 |  |
| 问题整改情况 | 设施 | 已完成情况（描述或提供完成图片） | 未完成情况 |
| 计划实施 | 上报上级站长 |
| 户内设施 |  |  |  |
| 管网设施 |  |  |  |
| 终端设施 |  |  |  |
| 在建工程 |  |  |  |
| 问题处理单位及负责人（签名） |  |
| 确认签名 | □镇级站长 □村级站长签名：  |

附表9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年终评价表**

乡镇（街道、园区）： 行政村： 日期：

|  |  |  |
| --- | --- | --- |
| 项目 | 内容 | 满意度 |
|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年终评价 |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整体满意度 |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
|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覆盖率 | □全覆盖 □基本覆盖 □未覆盖 |
| 村庄是否存在污水横流或黑臭水体 | □存在 □个别存在 □不存在 |
| “站长制”工作落实情况 | □良好 □一般 □不到位 |
| 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质量 | □良好 □一般 □不好 |
| 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管理条例执行情况 | □良好 □一般 □不到位 |
| 上级农村生活污水指导、技术服务质量满意度 |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
| 乡镇（街道、园区）现场检查和指导是否到位 | □到位 □基本到位 □不到位 |
|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考核方式及办法科学性 | □良好 □一般 □不好 |
| 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率 | □达标 □基本达标 □不达标 |
| 村民日常反馈满意度 |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
| 其他意见或建议。 |  |

附件10

**农村生活污水运维单位年终评价表**

乡镇（街道、园区）： 行政村： 日期：

|  |  |  |
| --- | --- | --- |
| 项目 | 内容 | 满意度 |
| 运维单位工作情况评价 | 第三方运维单位运维工作整体满意度 |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
| 运维人员服务态度 |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
| 对运维单位解决结果是否满意 |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
| 运维单位遇到问题响应速度 |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
| 运维单位日常运维开展是否通知到位 |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
| 现场标准化运维落实情况 |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
| 其他意见或建议。 |  |